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13位ISBN编号：9787105087853

10位ISBN编号：7105087854

出版时间：2009-5

出版时间：民族出版社

作者：《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修订编辑委员会 编

页数：155

字数：286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 内容概要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五，内容包括了20世纪50年代中央访问团收集的资料，全国人大民委、中央民委等组织民族社会历史调查以及民族识别等工作所搜集到的资料，20世纪80年代以后由各省、自治区陆续分别出版，全套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共有84种145本。

这些资料集中记录了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基本情况，是民族研究和民族工作中的重要参考资料，受到了各方面的欢迎和好评。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问世以来，民族自治地方社会和文化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各方面情况有了不少变化，为了进一步发挥这些历史调查资料的作用，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国家民委决定修订、再版《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并将其列为国家民委重点科研项目。

本次修订再版，在尊重史实，基本保持原貌，统一体例、版式的总原则下，主要是订正错误，并以修订注释的形式增补新的人口数据和地方行政隶属的变化情况。

另外，原书中统计数据存在的问题较多，但因无资料可查核，部分只能保持原貌，仅供参考。

《崩龙族社会历史调查》、《新疆牧区社会历史调查》不再单独出版。

新增《吉林省朝鲜族社会历史调查》、《土家族社会历史调查》、《四川木里藏族自治县藏族纳西族社会历史调查》、《广东海南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汇编》4本。

修订本合计为86种147本。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书籍目录

彝族白族傈僳族纳西族哈尼族拉祜族阿昌族基诺族景颇族怒族独龙族藏族普米族壮族傣族苗族瑶族佤族德昂族（崩龙） 布朗族回族汉族民俗及其影响后记修订后记

## &lt;&lt;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gt;&gt;

## 章节摘录

插图：彝族彝族人口有7762272人（2000年），分布在我国云南、四川、贵州、广西四个省、自治区，其中分布在云南省有4705658人（2000年）。

云南省彝族自称最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的归纳，大致可分为：（1）“诺苏泼”，他称“黑彝”、“彝家”；（2）“纳苏泼”，他称“黑彝”、“白彝”、“红彝”和“甘彝”；（3）“聂苏泼”，他称为“罗武”、“土里”；（4）“改苏泼”、“倮倮泼”、“所都”等，他称“白倮倮”和“倮族”；（5）“车苏泼”、“勒苏泼”和“撒泼”，他称为“车苏”或“山苏”；（6）“阿细泼”，他称亦为“阿细”或“阿西”；（7）“阿哲泼”，亦称“阿哲”或“阿车”；（8）阿武支系，包括“阿武”、“罗泼”、“罗卧”和“阿乌泼”；（9）“阿罗泼”，他称“红彝”；（10）阿扎支系，包括“阿扎”、“泼哇”、“昨柯”、“泼拉培”、“颇罗”、“图拉泼”、“普”、“朴拉”、“普拉”和“仆拉”；（11）撒尼支系，自称包括“撒尼泼”、“尼泼”、“撒尼”和“撒梅”；（12）“撒马都”，他称“子君”；（13）腊鲁支系，自称包括“腊鲁泼”、“腊倮”、“阿鲁”；（14）腊米支系，自称分“六米”和“侏俐”；（15）腊罗支系，自称包括“腊罗”、“腊鲁”、“罗罗”、“利泼”、“迷撒泼”，他称为“土家”或“蒙化”；（16）“里泼”，他称为“梨族”或“栗族”；（17）葛泼支系，自称包括“葛泼”和“阿多泼”，他称“白彝”、“甘彝”；（18）“希期泼”。

其他见于云南省地方志书的就更多了，据本资料所收的部分资料中的称谓，多达100余，其中，许多支的血缘系统尚待于研究。

彝族在云南几乎分布于每个县。

主要的分布地区有楚雄彝族自治州、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峨山彝族自治县、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宁蒗彝族自治县、巍山回族彝族自治县、路南彝族自治县、南涧彝族自治县、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新平彝族自治县。

民主改革前，云南彝族的社会经济虽都已先后进入封建社会，但各地极不平衡，在宁蒗县的小凉山彝族社会仍保存极其浓厚的奴隶制残余。

彝族的语言，按语言学工作者的分类，属汉藏语系藏缅语族彝族支。

彝族有自己的文字，地方志常称之为“爨文”、“𪚩书”、“倮文”、“夷文”、“毕摩文”、“西波文”、“贝马文”（或白马文）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统称彝文。

罗罗即乌蛮也。

男子椎髻，摘去须髯，或髡其发。

左右佩双刀，……马贵析尾，鞍无轆，剡木为镫，状如鱼口，微容足指。

妇人披发，衣布衣，贵者锦缘，贱者披羊皮。

乘马则并足横坐。

室女耳穿大环，剪发齐眉，裙不过膝。

男女无贵贱，皆披毡跣足，首面经年不洗。

夫妇之礼，昼不相见，夜同寝。

子生十岁，不得见其父，妻妾不相妒忌。

虽贵，床无褥，松花铺地，唯一毡一席而已。

嫁娶尚舅家，无可匹者方许别娶。

有疾不识医药，惟用男巫，号曰大奚婆，以鸡骨占吉凶。

酋长左右斯须不可阙，事无巨细皆决之。

凡娶妇，必先与大奚婆通，次则诸房昆弟皆舞之，谓之和睦，后方与其夫成婚。

昆弟有一人不如此为不义，反相为恶。

正妻曰耐德，非耐德所生，不得继父之位。

若耐德无子，或有子未及娶而死者，则为娶妻，诸人皆得乱，有所生，则为已死之男女。

如酋长无继嗣，则立妻女为长。

妇人无女待，惟男子数十奉左右，皆私之。

## &lt;&lt;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gt;&gt;

酋长死，以豹皮裹尸而焚，葬其骨于山，非骨肉莫知何处。

葬毕，用七宝偶人，藏之高楼。

盗娶邻境贵人之首以祭，如不得，则不能祭。

祭祀时，亲戚毕至，宰杀牛羊动以千数，少者不下数百。

每岁以腊月春节，竖长竿，横设一木，左右各坐一人，以互相起落为戏。

多养义士，名苴可，厚贍之，遇战斗，视死如归。

善造坚甲利刃，有价值数十马者，标枪劲弩，置毒矢末，沾血立死。

自顺元、曲靖、乌蒙、乌撒、越寓皆此类也。

按：今陆凉州有爨府君碑，载爨氏出楚令尹子文之后，受姓班氏，西汉末食河南邑，因为以氏，为镇蛮校尉，宁州刺史。

晋成帝以爨深为兴古太守，自后爨赞、爨震相继不绝，唐开元初，以爨归王为南宁州都督，理石城郡，即今曲靖也，爨人之名原此。

然今日白人为白爨，罗罗为黑爨，宁复讹为寸矣。

大德六年，冬，京从脱脱平章平越寓之叛，亲见射死一人，有尾长三寸许，询之士人，谓此等问或有之。

年老往往化为虎云。

（元）李京：《云南志略·诸夷风俗》昆阳州，古之渠滥川：蛮云巨峽，下属易门三泊两县，三泊县距州治西六十里。

得鱼输税，州近滇池，有濒池捕鱼者，名普特，亦罗罗之别种。

茅茨倚岸，不庇风雨。

此焚者，日食生螺，出入水中，得鱼换米以输税。

其杂处者，焚人为多，而俗与府同。

妇任载负。

土人之妇，遇街子贸易物货，则自任负载，而夫不与，此其归俗也。

郑颖：（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一嵩明州：（下有杨林县）幼子承业，州民生子多者，其长而娶妇，则割产与之，另其别居，惟最幼者得承父之业焉。

邻保相资，凡遇婚姻喜庆死丧之事，亲友辄携穀相劳，助以布米盐巴，亦近于原之道。

不恤汗行，夷汉杂处于州。

男妇无禁，出处视奸盗之行为常事，而漠不知恤，终岂化不省者欤。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一武定军民府（蛮云纳演呢共笼，又云爨恐纳演部，又云笼罗婺部，又云落羽部，蒙段皆呼罗武）松皮覆屋，境内夷罗罗杂处，屋无陶瓦，帷以松树皮盖之。

其屋之中置床设炉，及炊爨，寝处之事，大概与焚人同。

交易用盐，土人懋迁有无，惟以盐块行，使不用海吧。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二禄劝州（下属石旧县，蛮云法块甸，又云洪农禄券，汉语法倾……石旧一县蛮云掌鸠甸）以蓑加毡，州多罗罗，即黑寸，亦名罗娄，又名撒园。

皆披毡，然以莎草编为蓑衣加于毡衫之上，非通事把把不敢服也。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二和曲州（下属南甸县、元谋县，蛮云巨筵甸，又云掬作甸，亦云和曲甸。

蒙段氏时属罗武……南甸，蛮云滚甸，又云演笼。

元谋蛮云花竹，汉语石峡，又云环州，蒙段为三泊郎）俗尚强悍，州多黑爨，称劳羽部。

其强悍为三十七部之最，平居无事，则引妻子驰骤于山谷之间，若鹿豕然，亦有夷焚杂处于州，盖非一类也。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二曲靖军民府，蛮云乌普笼（下属南宁县），亦作县。

风俗喻利群中，亦夷汉杂处。

列屋于府卫州县之近者，大抵多汉焚，武人相竞以遂刃锥之利，而亲贤敬上，隆师取友，尽忠勤事之义，懵然不知留意。

其日罗罗者，则散居村落，或至城市买卖，往往为此辈所扰。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卜用鸡骨，土人称巫师曰“大奚婆”。

遇一切大小事，怀疑莫能决者，辄请巫师，以鸡骨卜其吉凶。

为春节戏，土人以十二月为春节，竖干竿横设一木于上，号曰“木床”。

左右各坐一人，相更起落为戏，经月乃罢。

又用竹筹各十五，刻以骰子五文，如枣核样，六面画以爨字，记么六之数，或二人，或四人对掷，对罗罗双陆。

脱帽为礼，罗罗一名爨。

而有黑白之分，黑爨贵，白爨贱。

讹为小寸，男子椎髻披毡，摘去须髯，以白布裹头，或里毡纒，竹笠戴之，名曰茨工帽。

见官长贵，脱帽悬于背，以为礼之敬也。

胫缠杂毡，经月不解，穿乌皮漆履，代刀背笼。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二马龙州（蛮云纳苟部，一名缴匡）刻木为契，其州焚罗罗处，而罗罗尤多。

不识文字，凡有交易借贷，辄以片木刻其物品、日期、多寡之数，于上析而分之。

彼此各藏其半，以取信，亦上古之遗风。

然亦有爨字如蝌蚪状，盖其同类自用耳。

以十二支所有为期，会作交易，如曰牛街子，狗街子之类是也。

（景泰）《云南图经志书》卷二罗雄州（今罗平县，蛮云落依，一名云夜苴，蒙段改为罗雄部）葬不用棺，州多夷罗。

凡有病不信医药，唯祭鬼，或以诸虫瞻之。

死无棺，其贵者用虎豹皮，贱者用羊皮裹其尸，以竹篲舁于野焚之。

会亲友杀生祭享，弃其骨而不收。

酋长及富者，则令奴婢看守，长者二三月，幼者月余而止，藏其骨，非亲人莫知其处。

其罗罗散居各处者，其俗亦同，非特此州县然也。

## 后记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是20世纪50年代民族大调查的调研成果，是建国后我国民族调查研究成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

本书的修订由云南大学王文光同志负责。

修订中，根据国家民委“尊重历史，基本保持原貌，统一体例、版本，增加新内容，尊重史实，拾遗补缺，不作大的改动”的修订原则，坚持历史唯物观和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实事求是，主要进行了以下方面的修订工作：主要对本书所涉及的少数民族人口新变化、地名的变化、以及所调查地区行政区划的新变化进行了增补；对书中涉及的度量衡进行了统一体例；对书中所引用史料在对照文献原文的基础上对存在脱、漏、讹的部分进行修订。

此外，对原书中的错别字进行了较对。

修订中的错误和不足在所难免，敬请专家学者批评指正。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编辑推荐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为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之一。



<<云南方志民族民俗资料琐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